

小微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榆林市榆阳区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建设工程事务中心的榆阳区老虎沟水库小流域综合治理项目勘察设计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小微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榆阳区老虎沟水库小流域综合治理项目勘察设计，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陕西蓝航勘察设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5人，营业收入为447.5859万元，资产总额为233.385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陕西蓝航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0月20日

